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Ｘ仰望教育基金會

**人人都是惜食生**

111年惜食創意行動計畫提案簡章

食物浪費是造成氣候變遷的隱形殺手！

希望由您的發想，將『惜食』成為我們生活中可以實踐的創意行動。

讓你，我，他都能成為友善環境的「惜食生」

1. **緣起：**

糧食浪費佔了全球碳排的8%-10%，根據2020 年環保署資料，台灣光是廚餘總量就達 529,567 公噸，堆疊起來有 566 座臺北101 的高度！除了金錢的損失外，背後還有消費者看不見的土地、水、能源、人力等資源也被間接浪費了。

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長期關注食物浪費的議題，近幾年也跟仰望教育基會合作，共同推動餐飲界的惜食教育。此計畫希望讓關心剩食議題的老師，學生，社會人士一起加入我們的惜食行動，鼓勵大家在自己的學校、社區、公司甚至產地與餐廳提出「惜食創意行動計畫」。透過評選，找出具創意且可執行的提案，我們將提供行動獎金，讓個人或團隊實踐在地惜食行動，在全台的社區、學校、餐飲界有機會讓惜食的意識與素養，讓生產端、餐廳端及消費端都能走向更永續飲食的生活。

1. **主辦單位：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(以下簡稱主辦方)**
2. **贊助單位：仰望教育基金會**
3. **參加對象：有意願推動惜食教育、綠色餐飲惜食運動，解決食物浪費問題的個人或團體（不限國籍）**
4. **計畫執行地點：台灣**
5. **提案內容：**
	1. 提案可包含社區或是學校惜食教案、惜食食譜，惜食料理的設計與推廣，或惜食師資培訓與惜食倡議活動。也可包含與產地、通路或是餐廳的合作，減少源頭到供應端的食物浪費。
	2. 提案需說明希望達成之教育目標或是改善之食物浪費問題，如餐廳食物浪費、社區或機構食物浪費、加工剩食通路缺乏等問題。
	3. 此計畫鼓勵提案者可以與餐飲業者、非營利組織單位、社區單位等共同合作。
	4. 提案內容可突顯在地特色以及永續性，對於食物浪費意識提升或是行動的改變。
6. **徵件時間：**(計畫會視徵選狀況，決定是否進行第二期的徵件。)

第一期：111 年 3 月 9 日中午至 4 月 11日

第二期：111 年 6 月 1 日中午至6月 30 日

第一期徵件結果公告：111 年 4月 30 日

第二期徵件結果公告時間 ：111 年 7月 15 日

1. **提案方式：**請在截止日期前將計畫書(附件一)寄送至：service@huf.org.tw

信件主旨註明：「111 惜食行動計畫提案\_計畫名稱」。

若所送資料不全或不符合規定格式者，主辦方可不予受理。

1. **獎勵與名額：**

(一)預計核定4-6 組惜食團隊，提供2~8萬惜食行動獎金。

(二)獎金所得稅申報及代扣繳稅額事宜，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。

1. **審查方式與評選標準：**

(一)初審：初審為資格審，由主辦單位審核提案是否符合惜食教育或是惜食相關行動，以及提案資料是否齊全。

(二)複審：由主辦單位邀請評審共同評選。

(三)評分標準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內容 | 占分 |
| 社會影響力 | 1. 提案是否能確實提升惜食意識與素養，或養成惜食的生活習慣與行動的改變，解決食物浪費的問題。

**提案小撇步》**可以從您發現的問題著手，說明你想到的方法與行動。1. 計畫是否符合所設定目標族群的特質與需求

**提案小撇步》**例如針對學生可以提供教案設計或是針對主婦進行食譜內容研發等，請多說明你的目標局群的介紹與需求分析，對應目前的解決方案。1. 提案是否能有延續的可能性，並有潛力為標族群帶來更長遠的改變.

**提案小撇步》**請說明可能的改變，量化或質化部分皆可。1. 提案是否與其他單位(含學校、公司)、非營利組織、店家、社區連結與互動，創造更多的效益

**提案小撇步》**連結更多的人，讓更多人參與行動，就是擴大社會影響力的具體作法。 | 50% |
| 可測量性 | 是否能提供具體產出**提案小撇步》**我們需要了解你的行動可以產出甚麼成果 ，如教案、食譜、活動紀錄，影片等，可以盡量發想。 | 30% |
| 創新性 | 1. 提案的目標對象與社區，是否較少接觸惜食議題與行動
2. 提案是否有亮點吸引目標族群的興趣
3. 提案是否運用科技或是數位媒體，以新世代方式推廣食物浪費議題
4. 其他創新加值行動
 | 10% |
| 宣傳策略 | 1.是否會拍攝活動紀錄影片或是將教案、食譜製成線上教案。2.是否有社群宣廣管道。3.其他宣傳策略說明 | 10% |

註: 主辦方可視提案審查情形，與提案方討論企畫的修改，以更符合行動的主題與效益

1. **執行結果公告位址：**於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官網（<https://www.huf.org.tw/>）
2. **執行期間注意事項：**
3. 提案聯絡人將作為與主辦方聯繫之窗口。
4. 主辦方有權要求每月進行一次視訊會議，討論執行狀況與方向。

(三)主辦方將視情況安排進行實地訪視，檢視團隊實際執行進度。

(四)提案若需調整，需事前向主辦方申請展延或變更計畫內容。未依前述規定辦理且未依原核定計畫執行、違反本計畫相關規定者，主辦方得取消其資格，並視情況酌予扣減或追回已撥付之行動金或取消第2期行動獎金發放。

1. **期中與期末成果繳交：**

(一)須至少拍攝 1 支影片(影片長度建議為 3-5 分鐘)或製作成果圖文報告(電子或書面皆可，影片或圖文集擇一)，內容包含：計畫名稱、團隊及計畫介紹、執行成果及感動與改變之故事等。

(二)期中需繳交雙方同意之檢核項目與照片。

(三)若計畫內容為教案或食譜編寫，須提供該內容完整電子檔做為結案文件，也提供主辦方可以上傳惜食網站，進行公開分享。

1. **經費核撥及結案：**

(一)計畫補助經費分兩期撥付至團隊指定成員帳戶。

(二)第一期款：於收到主辦方兩周內回傳同意書影本，並於一個月內提供請款文件與修正計畫書等資料。主辦方審核無誤後，撥付60經費。如經發現未確實辦理者，主辦方得追回已撥付之行動金。

(三)第二期款：於計畫結束一個月內檢送成果報告，並提供成果影片連結或成果圖文集，經本署審核通過後，撥付 40%尾款。

1. **著作財產權：**

行動團隊須同意執行提案所產生之成果資料，如成果報告書、照片、影視音資料(包含影像紀錄、微電影、音樂相關創作、紀錄片等)、相關出版品(如雜誌、社區報、文史調查、繪本、筆記書等)、文宣資料、劇本、文字圖說紀錄、調查報告、詮釋資料及其他相關成果等之著作財產權，非專屬、無償授權主辦方授權之人基於非營利目的為不限時間、地域、次數及方式之利用，以推廣及宣傳行銷成果，如成果資料，有使用第三人之著作之情事，獲獎者需取得第三人之授權書，並將授權書交付主辦方收存。獲獎者並同意對主辦方及主辦方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1. **其他注意事項：**

(一)經費編列：同時申請或獲得其他政府機關、非營利組織、企業，請特別註明該計畫、獎(補)助項目與金額，供審查時參考。

(二)提案團隊成員或人數若有變動，應以書面告知主辦方。

(三)提案團隊若因故未執行及完成行動計畫、違反本計畫相關規定等，主辦方得視情況酌予扣減或追回已撥付之行動金或取消第 2 期行動獎金發放。

(四)本計畫將依財政部稅務相關法令規定，辦理獎金之所得稅申報及代扣繳獎金稅額等事宜。

(五)提案執行時應注意安全，如有對外招募民眾參與之活動，應視活動性質，依法令規定，為參與活動者投保意外險或醫療保險。

1. **計畫期程**

|  |
| --- |
| 第一梯次內容（主辦方保留調整重要活動期程之權利） |
| 3 月  | 行動提案徵件公告 |
| 4 月 11 日 | 提案截止收件 |
| 4 月 30 日 | 公告決審通過名單 |
| 5 月中旬 | 回傳同意書與請款相關文件 |
| 6 月前 | 第一期撥款 |
| 6月-9月 | 計畫執行 註一、主辦方可安排視察或是檢核註二、期間須繳交一次檢核文件 |
| 10 月前 | 成果繳交 |
| 11 月 前 | 第二期撥款 |

**十八、計畫聯絡人資訊：**

聯絡人：古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2368-6211#16

電子信箱：service@huf.org.tw